

107 年西港區特色體育-桌球錦標賽

競賽章程

一、宗旨：推廣桌球運動，提倡桌球運動風氣，發展體育運動文化，以球會友，促進人際交流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臺南市政府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臺南市西港區公所。

四、承辦單位：臺南市西港區公所。

五、協辦單位：臺南市西港桌球協會。

六、比賽地點：西港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。

七、比賽日期：08 月 26 日【星期日】。

八、參賽組別暨資格：

(一)比賽項目及參加資格：

- 1、團體組：各機關、學校、社區、公司、團體皆可組隊參加，亦可自由組隊參加。(不限戶籍、年齡，均可報名組隊參加)。限至多 10 隊，以報名順序為依據列入參賽。
- 2、個人單打組：採雙敗淘汰制(不限戶籍、年齡、性別，均可報名組隊參加)。限至多 12 人，報名不及 8 人則不予辦理。
- 3、個人雙打組：採雙敗淘汰制(不限戶籍、年齡、性別，均可報名組隊參加)。限至多 12 隊，報名不及 8 隊則不予辦理。

(二)比賽方式及賽程排定：

- 1、團體組：採分組循環賽、五點 3 分制(雙、雙、雙、雙、雙)，採 5 局 3 勝制。第 2 點混雙打，其餘不限。
- 2、個人單打組：採雙敗淘汰制。
- 3、個人雙打組：採雙敗淘汰制。

(三)比賽規則：採中華民國桌球協會審定之最新桌球規則。

競賽通則：

1. 所有球員到場時都必須至記錄台簽到。
2. 比賽球員於開賽 5 分鐘後仍未到場者以棄權論。
3. 球員一經報名，不得更換名單；如有發現資格不符、冒名頂替等不合規定之球員出場比賽時，即取消該隊繼續比賽之權利。
4. 參賽球隊應準時出賽，球員應攜帶證件備查，違者不得出場比賽。
5. 凡違反球場紀律者即取消該球員繼續比賽資格，情節重大者取消該隊之比賽資格。
6. 凡排定之賽程不得任意更改，如因重大事故必須變更時，須先經承辦單位同意核可。

(四)比賽用球：採用中華民國桌球協會公證的白色 40mm+比賽用球。

九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08 月 10 日【星期五】下午 5 時截止，以報名順序為優先。

(二)活動洽詢及報名：

洽詢：臺南市西港區公所民政及人文課 郭先生 06-7952601#112

或 臺南市西港桌球協會 徐先生 0935113513

報名：臺南市西港桌球協會 徐先生 0935113513

(四)競賽章程請參閱：臺南市西港區公所網頁 <http://www.sigang.gov.tw/> 最新消息

十、獎勵：

各組取前四名，由大會頒發獎盃、獎品，獎品為本區農特產品。

十一、本活動僅投保公共意外責任保險〈選手比賽中不承保在內〉，欲投保個人傷害保險者，請自行辦理。

十二、本競賽規程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承辦單位隨時修正公告之。

十三、注意事項：

- 1、報到時間：活動當日 08:00 至 08:30；開幕典禮：08:45，請所有參賽球員準時參加。
- 3、各隊應於規定報到時間內向大會報到，如逾時未到以棄權論。
- 4、賽程時間於開幕典禮後公佈，必要時得宣佈提前或延後比賽。
- 5、各隊比賽嚴禁跨隊及冒名頂替，違者所參與隊伍皆喪失比賽資格。
- 6、對球員資格有異議時，應於比賽前提出，該場比賽開始後提出則不予受理。
- 7、如因天氣等因素無法比賽，會將最新訊息公告於西港區公所網頁。